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8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96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89 人。2022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184,514.9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5,088.5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2,011.50 万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15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4,809.90 万元。

二、聘任 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后该议案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兴华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兴华事务所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兴华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兴华事务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中兴华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

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兴华事务所关于审计独立性、审计工作情况、重要性水平、关键审计事项、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等相关审计情况汇报，对审计工作和发现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中兴华事务所出具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中兴华事务所就 2023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在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核查和评估，认为该所在对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职，遵循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